

金田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临时停牌的公告

由于本公司股票 ST 深金田 A、ST 深金田 B 已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跌幅限制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.5.3 条之规定,本公司股票 ST 深金田 A、ST 深金田 B 将于 2000 年 5 月 12 日上午停牌半天。

本公司董事局声明,截止公告日,本公司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金田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00 年 5 月 12 日